

张家港玉成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张家港玉成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6年12月27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修改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p>第三条 公司注册名称：张家港玉成精机股份有限公司。</p> <p>英文名称：Zhangjiagang Yucheng Machine Co., Ltd.</p>	<p>第三条 公司注册名称：苏州玉成互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p>英文名称： Suzhou Yucheng Interactive Entertainment Technology Co., Ltd.</p>
2	<p>第十二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机床、通用机械制造、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p>	<p>第十二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及技术转让；软件开发及销售、软件服务、游戏软件设计制作；多媒体文化产品设计制作；文学剧本创作；影视文化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版权服务；数字动漫制作；与经营有关的咨询与服务；机床、通用机械制造、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3	<p>第二十条 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股东大会分别作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p> <p>（一） 非公开定向发行股份；</p> <p>（二） 向现有股东派送红股；</p>	<p>第二十条 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股东大会分别作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p> <p>（一） 非公开定向发行股份；</p> <p>（二） 向现有股东派送红股；</p>

	<p>(三) 以公积金转增股本；</p> <p>(四)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方式。</p>	<p>(三) 以公积金转增股本；</p> <p>(四)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方式。</p> <p>公司发行股份时，公司现有股东在同等条件下对发行的股份不享有优先认购权。</p>
4	<p>第四十五条 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时将聘请律师对以下问题出具法律意见并公告：</p> <p>(一) 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是否符合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p> <p>(二) 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是否合法有效；</p> <p>(三) 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是否合法有效；</p> <p>(四) 应本公司要求对其他有关问题出具的法律意见。</p>	<p>第四十五条 本公司召开年度股东大会时将聘请律师对以下问题出具法律意见并公告：</p> <p>(一) 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是否符合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p> <p>(二) 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是否合法有效；</p> <p>(三) 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是否合法有效；</p> <p>(四) 应本公司要求对其他有关问题出具的法律意见。</p>
5	<p>第八十九条 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利害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p> <p>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由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载入会议记录。</p> <p>通过网络或其他方式投票的公司股东或其代理人，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查验自己的投票结果。</p>	<p>第八十九条 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利害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p> <p>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由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载入会议记录。</p> <p>通过网络或其他方式投票的公司股东或其代理人，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查验自己的投票结果。</p>
6	<p>第二百〇六条 本章程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同意挂牌公开转让的审查意见，于公司挂牌公开转让之日起生效。</p>	<p>第二百〇六条 本章程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p>

特此公告

张家港玉成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2月27日